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承辦人：侯玟卉
電話：05-3620123#562
電子信箱：sakal103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大埔鄉大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10月24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02019028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詳如說明(0190285A00_ATTCH4.tif、0190285A00_ATTCH2.docx、0190285A00_ATTCH1.docx、0190285A00_ATTCH3.docx)

主旨：有關「行政院與所屬中央及地方各機關公務人員休假改進措施」第五點及附表修正規定，自民國103年1月1日生效，轉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102年10月15日院授人培字第102005168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旨揭原函、第五點修正內容、第五點之附表及修正對照表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府各處(嘉義縣政府人事處除外)、本府所屬各機關、各地政事務所、各鄉鎮市戶政事務所、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、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

副本：人事處考核訓練科



1020004073